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采购乐东县公路通电子地图制作项目咨询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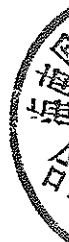
委托方(甲方)：乐东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受托方(乙方)：海南图语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址：乐东黎族自治县

签订日期：2018年5月28日

合同编号：HNZB2018-028



甲乙双方根据 2018 年 5 月 21 日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B2018-0310）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就其采购乐东县公路通电子地图制作项目咨询机构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和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作范围

海南省乐东县境内全部等级道路和主要用于出行的砂土路（即路面宽度 $\geq 2m$ ）的调查。

第二条 工作内容

一、调查建库及数据处理

1、调查建库，主要内容有：

- (1) 对乐东县 2017 年公路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全面的复核、调查、更新；
- (2) 未在乐东县 2017 年公路数据库中的硬化道路全面的调查、采集、入库；
- (3) 将连通建制村与建制村、建制村与自然村、自然村与自然村之间的路面宽度 $\geq 2m$ 的砂土路进行全面的调查、采集、入库；
- (4) 其它信息调查及收集。包括县、乡镇、农林场、建制村、自然村的名录及村小学名录。

2、数据库建设，主要内容有：

序号	名称	数据类	数据内容	范围
1	基础空间数据库	居民点	乡镇、农林场、建制村、自然村、村小学等	全县
2		境界	行政区划界即省、县、乡镇、农林牧场、城镇建成区等界线	全县
3		注记	包括地名、行政注记、说明性注记等	全县
4		公路	按照建设的情况分现有公路、在建公路、规划公路； 按行政等级包括国道、省道、县道、乡道、村道、专用公路等	全县
5		道路附属设施	包括桥梁、渡口、隧道	全县
6		交通注记	公路注记	全县

二、地图编制

1、地图编制，主要内容有：

- (1)《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编制；
- (2)《乐东县各乡镇农村公路养护道路分布图》编制；
- (3)《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集》编制。

2、地图打印、成册，主要内容有：

- (1)《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挂图)，200幅，背胶写真，A0幅面；
- (2)《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布图)，200张，尼龙绸材料，A0幅面；
- (3)《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集》，铜版纸材料，200本，封面硬面胶粘装订，16开本(420mm×287mm)。

三、公路通电子地图 APP 开发(采集版)，主要内容有：

- 1、系统功能设计及开发；
- 2、系统数据库设计及开发。

第三条 技术依据

- 1、《全国农村公路基础数据和电子地图更新方案》(2017)；
- 2、《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统计报表制度》国统制(2016)101号；
- 3、《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综合统计报表制度》国统制(2017)110号；
- 4、《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办法》交公路发(2001)327号；
- 5、《公路主要统计指标及计算方法规定》交规划发[2002]6号。
- 6、《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7、《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H11-2004；
- 8、《公路信息分类与代码》GB/T 17734-1999；
- 9、《公路等级代码》GB/T 919-2002；
- 10、《数字交通图分类与图示规范》JTJ/T 0901-98 1:1000000；
- 11、《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电子地图数据规范》CH/Z 9011-2011；
- 12、《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09。

第四条 提交成果

乙方根据本合同要求，向甲方提交以下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备注
1	乐东县农村公路调查数据库	1 套	mdb 格式
2	乐东县农村公路电子地图系统 (APP)	1 套	
3	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 (挂图)	200 幅	背胶写真, A0 幅面
4	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 (布图)	200 张	尼龙绸材料, A0 幅面
6	乐东县农村公路地图集	200 本	铜版纸材料, 封面硬面胶粘装订, 16 开本 (420mm×287mm)
7	技术报告	1 份	文本

第五条 项目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

第六条 项目款项及支付方式

- 1、工程费总额为¥1338,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佰叁拾叁万捌仟元整);
- 2、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工程费总额 30%, 计¥401,400.00 (大写: 人民币肆拾万零壹仟肆佰元整);
- 3、外业调查工作结束后, 乙方向甲方提交电子成果后 5 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工程费总额的 60%, 计¥802,800.00 (大写: 人民币捌拾万零贰仟捌佰元整);
- 4、乙方完成项目全部工作向甲方提交成果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剩余工程费总额的 10%, 计¥133,800.00 (大写: 人民币壹拾叁万叁仟捌佰元整);
- 5、每次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等额合法的税务发票及付款申请。
- 6、银行账号
 - (1) 开户单位: 海南图语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 开户银行: 海南银行总行营业部
 - (3) 银行账号: 6001 0682 0001 5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乙方提交项目的相关技术要求;
-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甲方应安排专门的负责人员作为向导协助乙方开展

数据调查工作；

3、乙方进场后，因甲方的原因而造成停工时，其责任由甲方负责，同时工期相应顺延；

4、甲方需在成果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逾期不验收或验收未提出异议即视为成果合格或验收通过；

5、若甲方无故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照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自收到甲方有关材料之日起 3 日内，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和交通运输部的技术规范要求；

2、乙方对工作期间的生产安全及人员安全负责，如出现安全生产及人员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

3、乙方必须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工作提交项目成果，并对成果负责。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如台风、暴雨、灾害、意外等影响，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4、乙方保证在工作有效期内完成项目并提交成果，如逾期完成，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纠纷。

第十一条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招标代理公司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响应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3、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执一份，财政主管部门一份。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乐东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纳税人识别号：

法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18年 5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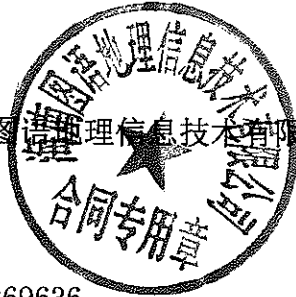


乙方（盖章）：海南图通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0898-65369636

签订日期：2018年 5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王昌钰

2018年 5月 30日



中标通知书

海南图语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参加采购乐东县公路通电子地图制作项目咨询机构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评定、媒体公示、采购人确认后，正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现将中标结果通知如下：

采购单位：乐东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采购乐东县公路通电子地图制作项目咨询机构

采购文件编号：ZB2018-0310

中标价格（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叁万捌仟元整

小写：¥1338000.00 元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持本通知书与乐东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并于合同签订后七日内，送至本招标公司签字盖章。

特此祝贺！！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